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大股东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

股东刘咏平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8月21日披露了《公司大股东和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89），“持本公司股份12,596,8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6.97%）的公司股东、副董事长兼高级副总经理刘咏平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77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43%）。减持期间为自公司发布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如计划减持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的调整。”

截至目前，股东刘咏平先生减持计划的时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11日，刘咏平先生本次减持计划未有减持股份情况。

刘咏平先生自2020年5月18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权益变动公告以来，累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9975%。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11日，刘咏平先生所持股份未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 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 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刘咏平	合计持有股份	12,596,800	6.97	12,596,800	6.9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96,800	0.99	1,796,800	0.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800,000	5.98	10,800,000	5.98

注：（1）上述股东所持有限售条件股份为高管锁定股。

（2）上述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刘咏平先生承诺本次减持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刘咏平先生承诺本次减持与其此前已披露的意向、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况。

3、刘咏平先生承诺本次减持与此前在《招股说明书》、《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文件或公告中所作出的最低减持价格、最高减持数量等承诺一致，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4、截至本公告日，刘咏平先生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5 日